

证券代码：833429

证券简称：康比特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6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上海）律师事务所邵祺、林惠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18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依据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就 2018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依据公司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财务部门就 2018 年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了《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五）审议《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依据公司 2019 年的经营规划和目标，财务部门对 2019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

汇总，并形成了《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康比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以及过往年度财务状况均进行了审计，出具了《2018 年度审计报告》。

（七）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并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9]2895 号《审计报告》。

（八）审议《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2019 年度因经营需要，公司向商业银行或其他适合第三方进行贷款融资，为确保公司能够获得融资款项，公司实际控制人白厚增先生同意根据公司申请贷款实际需要无偿为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此议案为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九）审议《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拟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股份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05月05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吕立甫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何营路九号院（CPT健康产业园）2号楼 电话：010-50949378 邮箱 lvlifufu@chinacpt.com

（二）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